权限内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事项办理服务指南

**一、实施机关**

    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**二、实施依据**

   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》、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、《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》、《国家发改委关于实行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制指导意见的通知》

**三、受理条件**

权限内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事项的审批依据、申请条件、申请材料和办理流程及相关办理内容。本指南所使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一般社会投资、小型社会投资、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。

**四、办理时限**

    资料齐全并符合所有条件者在4个工作日作出准予许可

**五、收费标准**

    不收费

**六、办理地址：**博湖县行政服务中心二楼发改窗口

博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14室

    联系电话：0996-6623127

**七、办理时间：**星期一至星期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    上午10：00-14：00   下午：16：00-20：00

**八、常见问题：**

无